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60275594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草屯都市計畫（配合行政園區遷移計畫、新社區及虎山溝整治開發計畫地區）細部計畫」案書、圖，請週知。

依據：依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：自中華民國107年1月8日起至中華民國107年2月6日止計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分別於本府及草屯鎮公所展覽30天，並訂於107年1月18日上午10時，假草屯鎮公所舉辦說明會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案，如有意見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檢附繪有建議內容之相關位置圖向本府提出（陳情意見書表請逕向本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索取）。

縣長 林明溱